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6-001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从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获悉,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533001917,发证日期为2025年12月19日,有效期三年。

公司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2025年至2027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重新认定,是对公司技术实力及研发水平的肯定,对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并于2025年10月31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近日,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相关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经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营业执照》变更内容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前为:人民币563,694,346元(大写:人民币伍亿陆仟叁佰陆拾玖万肆仟叁佰肆拾陆元整)

变更后为:人民币563,226,346元(大写:人民币伍亿陆仟叁佰贰拾贰万陆仟叁佰肆拾陆元整)

《营业执照》其他事项未变。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公告编号:2026—003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1,059,369,899元变更为1,055,379,018元,公司董事会成员将由九名调整为十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五名、独立董事四名、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相关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内容如下:

1、名　称: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04851719X
3、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4、住　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99号
5、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6、注册资本:105537.9018万人民币元
7、成立日期:1998年4月22日
8、经营范围:从事光电子元器件、半导体器件、光学元件、摄像头模组、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手机及计算机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光电显示及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安装,网络及工业自动化工程安装;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除证券、期货);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6-001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9月27日(减持计划披露日),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莎普爱思”)股东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景兴”)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982,726股,占莎普爱思当时总股本的3.4535%。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上海景兴2025年9月27日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即自2025年10月10日至2026年1月9日期间,上海景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莎普爱思股份140,000股。

截至2026年1月9日,上海景兴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842,726股,占莎普爱思总股本374,126,505股的3.4327%。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景兴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2,982,726股
持股比例	3.453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2,350股 IPO前取得:12,970,37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上海景兴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9月27日
减持数量	14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0月10日~2026年1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4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8.23~8.39元/股
减持总金额	1,165,60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37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00%
当前持股数量	12,842,726股
当前持股比例	3.4327%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证券简称:中稀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6-001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月9日上午9:30,在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86号广晟万博城A塔写字楼37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杨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26-002”)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陈志新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完善董事会建设,补充董事成员,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志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候选人陈志新先生需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方能成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26-003”)

特此公告。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日

证券简称:中稀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6-002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总裁张喜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喜刚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裁及董事会有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陈志新先生为公司总裁。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喜刚	董事、总裁、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6年1月9日	2028年1月24日	工作变动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张喜刚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后续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

张喜刚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其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及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志新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志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本次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经审查,未发现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陈志新先生担任公司总裁。

特此公告。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日

附件:

陈志新,男,1969年11月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曾任广州钢铁股份公司计划经营处科员、科长;广州钢铁集团公司策划部部长助理兼计划统计科科长、策划部副部长、企划部副部长;广钢集团广州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广钢集团广州珠江铜厂有限公司总经理、书记;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监;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总监(主持工作)、总监、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广东省广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

证券代码:600259　证券简称:中稀有色　公告编号:2026-003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2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月2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86号广晟万博城A塔写字楼37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6日

至2026年1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陈志新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59	中稀有色	2026/1/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或授权委托书(如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二)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86号广晟万博城A塔写字楼36楼证券事务部、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69号海口宝华海景大酒店8楼809房。

(四)登记时间:2026年1月20-21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5时至17时。

六、其他事项

(一)股东出席股东会的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

(二)股东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应递交书面委托书,并注明委托授权范围。

特此公告。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陈志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01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四季度码头业务量数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业务指标	2025年四季度	同比变化	本年累计	同比变化
货物吞吐量(吨)	17,653,954	6.29%	59,402,116	2.69%
其中:长江流域	4,213,982	1.47%	17,170,571	6.16%
珠江流域	13,439,972	7.90%	42,231,545	1.35%

注:以上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1月9日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26-001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产品名称		月度对比			年度对比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增减%
产量	整车	客车	27	44	-38.64%	147	145	1.38%
		皮卡	5	366	-98.63%	1510	2074	-27.19%
		特种车	38	20	90.00%	191	173	10.40%
		合计	70	430	-83.72%	1848	2392	-22.74%
		其中:新能源客车	26	44	-40.91%	109	139	-21.58%
	其他	客车非完整车辆	0	0	-	400	0	净增
	汽车零部件	车桥(支)	47826	143563	-66.69%	1137585	985786	15.40%
		其中:新能源车桥	25358	98620	-74.29%	743370	483251	53.83%
销量	整车	客车	28	44	-36.36%	137	150	-8.67%
		皮卡	98	613	-84.01%	1392	2584	-46.13%
		特种车	38	20	90.00%	191	173	10.40%
		合计	164	677	-75.78%	1720	2907	-40.83%
		其中:新能源客车	26	44	-40.91%	108	140	-22.86%
	其他	客车非完整车辆	0	0	-	400	0	净增
	汽车零部件	车桥(支)	56832	119455	-52.02%	1177116	916396	28.45%
		其中:车桥(自配)	4693	938	389.66%	9154	6148	48.89%
		其中:新能源车桥	33763	72567	-53.47%	749983	403137	86.04%

注: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91　证券简称:望变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4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胡守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附件

胡守天,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1997年7月至2001年8月,在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装备所任设计员;2004年4月至2008年8月,在武钢研究院硅钢研究所任科研人员;2008年9月至2012年4月,在国家硅钢技术研究中心任研究室主任;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在英国利兹大学材料与工程学院做访问学者;2013年6月至2014年5月,在武钢硅钢一贯管理部挂职锻炼任副部长;2014年6月至2018年10月,在国家硅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研究部任副部长;2018年11月至2021年7月,在国家硅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任硅钢产品研发首席工程师;2021年8月至2023年7月自由择业;2023年8月至今,在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中心总经理、惠泽研究院院长;2023年11月至今,在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直管技术中心(惠泽研究院),负责取向硅钢产品技术规划、技改技措、研发与创新、工艺质量控制等工作。

证券代码:603191　证券简称:望变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2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望变电气”)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3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4人),公司董事长杨泽民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提高工作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公司竞争力,满足公司的战略目标、业务需求和管理要求,依据组织机构设置原则,结合企业业务和管理工作内容,对公司的组织机构进行适度、逐步的优化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3191　股票简称:望变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3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为提高工作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公司竞争力,满足公司的战略目标、业务需求和管理要求,依据组织机构设置原则,结合企业业务和管理工作内容,对公司的组织机构进行适度、逐步的优化调整。

本次组织机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机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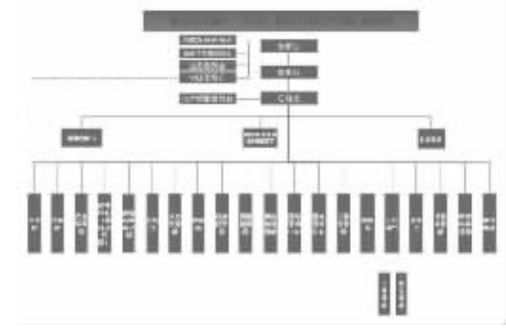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6-001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6年1月9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开发区望江西路666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庆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220人,代表股份742,479,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116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6人,代表股份293,530,1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96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194人,代表股份448,949,3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4195%。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按照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取消提案的情况。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718,555,5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043%;反对17,813,8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999%;弃权5,907,11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746,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7,383,6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533%;反对17,813,8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42%;弃权5,907,11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746,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525%。

2、审议并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718,548,0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033%;反对17,794,0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972%;弃权5,934,41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763,6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7,376,1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504%;反对17,794,0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863%;弃权5,934,41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763,6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33%。

3、审议并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718,541,9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025%;反对17,785,8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961%;弃权5,948,71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775,3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7,370,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479%;反对17,785,8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830%;弃权5,948,71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775,3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90%。

4、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刘庆峰先生、陈洪涛先生、陈豫蓉女士、吴晓如先生、江涛先生、聂小林先生均以赞成比例超过50%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刘庆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673,852,7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0.7571%。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2,680,914股;

2)选举陈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676,830,848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1582%。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659,012股;

3)选举陈豫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676,824,348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1573%。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652,512股;

4)选举吴晓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673,623,497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0.7262%。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2,451,661股;

5)选举江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674,892,18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0.8971%。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3,720,349股;

6)选举聂小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677,108,04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1955%。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936,204股;

5、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赵锡军先生、张本照先生、吴慈生先生、张凌寒女士均以赞成比例超过50%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赵锡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676,983,6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1788%。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811,814股;

2)选举张本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676,983,6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1788%。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811,814股;

2)选举张本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676,136,80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0647%。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4,964,969股;

3)选举吴慈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677,131,38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198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959,546股;

4)选举张凌寒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677,290,33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2201%。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6,118,494股。

以上10名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段大为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曹园律师、杨春波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6-002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月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6年1月9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其中陈洪涛先生、陈豫蓉女士、赵锡军先生、张凌寒女士以通讯表决(视频会议)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刘庆峰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刘庆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